

金門縣原住民族相關福利一覽表

名稱	申請單位	申請時間	應備資料
補助經濟弱勢原住民建購及修繕住宅補助計畫	向戶籍所在地鄉(鎮、市、區)公所申請(申請人戶籍應與自用住宅同址)	上班時間隨時受理	申請表、3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所得稅證明及財產證明各2份(或檢附中低受入戶證明)、建物登記謄本、未獲政府其他住宅補助切結書、住宅照片、修繕住宅所需工程、材料、工資等估價單、入帳金融機構存摺封面影本。
原住民急難救助金(救助項目：死亡救助醫療補助、重大災害救助及生活扶助。)	向金門縣政府民政處申請	上班時間隨時受理(死亡救助、醫療補助及生活補助事項，應於事實發生後3個月內提出申請)	申請表、戶籍謄本、清寒證明或中低收入戶證明、領據、醫療證明、其他證明(如：住院醫療診斷書、死亡證明書(及除戶謄本)、重大災害證明、由權責機關出具之證明文件等)
原住民結核病完治獎金	向各地衛生所提出申請	自完治登記日起6個月內提出申請	戶口名簿影本或3個月內之戶籍謄本、印章、完治證明。
國民中小學清寒原住民學生助學金	向各就讀學校申請	每年9月30日前	申請書、蓋有原住民身分戳記之全戶戶口名簿影本。
原住民學生就讀大專院校獎助學金	向各就讀學校申請	各學期註冊時	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謄本、全戶所得總額在40萬元以下或低收入戶學生並須檢附全戶年所得或低收入戶證明文件。
原住民公費留學辦法	教育部國際文教處	依據教育部公費留學考試簡章辦理	依據教育部公費留學考試簡章規定辦理。

原住民自費留學補助	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教育文化處	每年3月及9月底分2次申請	戶口名簿影本、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原住民自費留學生生活費學生資料卡及申請表各1份、該學期學費繳費收據影本1份、該學期開始起6個月生活費領據。
原住民專門人才獎勵	請自行上網「原住民專門人才獎勵」官網申請 http://asta.nttu.edu.tw/	原則上於每年1月1日至3月15日開放申請	申請表、領據、戶籍謄本、及相關證明文件或實物。
原住民參加技術士技能檢定合格獎勵金	向金門縣政府民政處申請	以證照所載生效日期起1年內提出	申請書、技術士證照影印本1份、入帳金融機構存摺封面影本。
原住民經濟產業貸款及原住民青年創業貸款	向各經辦機構申辦(有關經辦機構一覽表請上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網站/行政網/原住民綜合發展基金貸款專區查詢)	上班時間隨時受理	貸款計畫申請書1式3份(請至事業所在地鄉鎮公所領取)、全戶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3份、事業地土地登記謄本及地籍圖3份、營利事業登記或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立案證明文件影本3份、土地權責機關認定之「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定容許使用項目」或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立案證明文件影本3份、擔保品證明或連帶保證人2人在職證明書、薪資證明或其他證明文件，參加政府職業訓練取得結業證書或技術合格證書或相關職業執照影印本3份(申請青年創業貸款者須另附)。
原住民微型經濟活動貸款	向各經辦機構申辦(有關經辦機構一覽表請上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網站/行政網/原住民綜合發展基金貸款專區查詢)	公告受理期限內辦理(原則上每年2月份受理申請)	申請書、國民身份證正反面影本、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貸款工供生產用途者(應檢具合法經營事業之證明文件)、貸款供消費用途者(應檢具在職證明及薪資證明文件)

住宅補貼	至金門縣政府建設處都市計畫科申請	公告受理期限內辦理 (原則上每年8-10月份受理申請)	<p>申請書、戶口名簿影本或全戶戶籍謄本、家庭成員具備下列條件之證明文件；不具備者，免附(身心障礙者：身心障礙手冊影本、原住民：戶籍謄本、單親家庭：戶籍謄本，另依申請人之條件檢附就學證明影本、配偶服刑證明影本、向警察機關報案協尋證明影本或無謀生能力之證明、家庭暴力侵害者及其子女：一年內曾經受家庭暴力侵害之證明，如保護令影本、判決書影本；以警察處理家庭暴力事件調查表、報案單或政府立案之醫療院所開立之驗傷診斷證明書證明者，應同時出具家庭暴力防治中心(以下簡稱家暴中心)轉介證明單、重大傷病者：醫院或衛生單位出具之證明文件影本、重大災害災民經相關主管機關認定者：該主管機關認定之文件影本)、貼足雙掛號郵資之回郵信封、持有面積未滿四十平方公尺之共有住宅者，應檢附該住宅之建物登記謄本、建物權狀影本或房屋稅籍證明、庭成員為外籍人士或大陸地區人民者，應檢附外僑居留證(外籍人士)或依親居留證、長期居留證(大陸地區人民)或出入國(境)紀錄證明。</p> <p>【租金補貼者】另附上，申請人之郵局存摺封面影本、租賃契約影本、租賃住宅之建物登記謄本、建物權狀影本、建築使用執照影本、測量成果圖影本或合法房屋證明。</p> <p>【購置住宅貸款利息補貼者】另附上，申請人二年內購置住宅並已辦理貸款者，檢附該住宅之貸款餘額證明及建物登記第一類謄本，其主要用途登記應含有「住」、「住宅」、「農舍」、「套房」或「公寓」字樣。</p> <p>【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者】修繕住宅之建物登記謄本、建物權狀影本、建築使用執照影本或測量成果圖影本，其主要用途登記應含有「住」、「住宅」、「農舍」、「套房」或「公寓」字樣。</p>
------	------------------	--------------------------------	--